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8-CRJ2-01

修正案号: 39-9483

一. 标题: 失速保护系统-迎角传感器-改装/更换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序列号为 7003 至 7067 以及序列号为 7069 至 7891,且安装了件号为 45-150-340, C16258AA 和 C16258AB 的迎角传感器的庞巴迪公司 CL-600-2B19 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 TCCA AD CF-2018-17(2018年6月29日颁发)
- 2. Bombardier Inc. Service Bulletin 601R-27-165 初版(2016年12月20日发布)

使用上述参考文件"2."的后续批准版本来符合本指令的要求也可接受。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1.原因

庞巴迪公司收到来自迎角传感器生产厂家的报告,报告表明迎角 传感器产生的信号可能存在过大误差,该误差可能不会被失速保护计 算机检测到,这将导致失速保护系统延迟激活,并可能会造成飞机失 去控制。该误差可能是由于迎角传感器装配错误或(和)内部磨损所 造成。 本适航指令强制要求改装或更换迎角传感器,以避免失速保护系统推杆器的延迟激活。

2.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 TCCA AD CF-2018-17 (2018 年 6 月 29 日颁发)中 "Compliance"和"Corrective Actions"章的内容执行。

3.其他规定

无。

4.等效替代

- (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 五. 生效日期: 2018 年 07 月 18 日
- 六. 颁发日期: 2018 年 07 月 18 日
- 七. 联系人: 邢广华

中国民用航空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1-22321176